

软件销售合同

合同编号: TX-CYPH-2024-03-20

签定地点:上海

甲方(需方): 上海晨翊珮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乙方(供方): 上海淘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一、产品名称、规格、单位、数量、合同金额和备注:

产品名称	规格	单位	数量	合同金额	备注		
淘喜企业管理软件 V3.0	22 田台	套	营	11490. 00	原 33 用户维保升		
(IP-guard 终端安全管理)	33 用户				级至 2025. 5. 10		
淘喜企业管理软件 V3.0	5 用户	套	营	9640. 00	增购 5 用户		
(IP-guard 终端安全管理)	5 用厂				上		
模块: V1 V2 V3 V5 V6 V7 V8 V9 V11 V12 V14 V15 V19 V+							
备注: 增购: 5 用户 用户数量 (33 [~] 38)							
发票类型:□ 增值税专用发票							

人民币 贰万壹仟壹佰叁拾元整 (小写: ¥ 21,130.00)

二、产品质量要求或技术标准依照乙方的产品宣传资料为标准。

- 三、安装时间: 合同生效后『5个』工作日内按照双方约定提供产品安装。
- 四、安装地点、方式: 以在甲方指定安装地点、甲方验收合格确认即视为安装完毕。
- 五、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:由乙方选择运输方式,运费和保险费由乙方负担。
- 六、包装标准及包装物: 按乙方产品原包装。
- 七、验收标准、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:甲、乙双方按乙方产品标准共同验收,以附件功能列表为验收标准,甲方在产品安装后确认验收合格,即认为甲方对产品质量无异议。甲方如对产品质量有异议则应及时反馈安装人员;超过3天甲方仍旧未反馈,则默认为验收合格;经过验收的项目进入第八款:维护条款。

八、维护条款:

合计金额

- 1、系统维护: 乙方对所供产品, 自甲方验收之日起进行维护。
- 2、维保期内,乙方在软件新版本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为甲方及最终用户提供升级程序(软件产品控制台在线提示升级信息)和远程升级服务技术支持。
- 3、操作培训:乙方对甲方或甲方的最终用户提供本合同产品远程方式(电话、网络、视频等)的培训和操作指导。
- 4、升级维护费用:本次新增用户维保期以原序列号时间为准,统一时间至2024年5月10



- 日。每年维保期内进行续约,维保费用为总用户合同金额的15%/年;超过维保期, 需补齐维保费用并按照市场价计算。
- 5、维保升级:升级维护内容包括软件系统重装,版本升级,软件系统设置,软件功能培训,数据备份,电话咨询,远程协助。
- 6、新增用户: 若以后新增用户, 5用户起增。
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:

- 1、在甲、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当日,甲方即以电汇或银行转帐方式按合同总金额的 『100%』向乙方支付软件费用,若以其它方式支付软件费用,需取得乙方书面同意。
- 2、 当甲方按合同规定向乙方付款后,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提供相应服务。
- 3、乙方付款信息:

开户名称:上海淘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: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闵行区支行

帐号: 100 4321 5661 001 0001

十、违约责任:

- 1、甲方不按本约定期限、金额付给乙方货款,延付部分按每日1%计算违约金,直至结清为止,若乙方在最后付款期限内未收到甲方全额货款,乙方有权取消本次采购产品序列号的使用授权,停用后果由甲方承担。
- 2、乙方不按合同约定期限交货,按合同金额每日1%计算违约金,直至结清为止。
- 3、因不可抗力(地震、洪水、战争等)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,任何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,此时甲、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并重新修订合同。
- 十一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: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,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,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,双方同意由签约地仲裁委员会仲裁,以仲裁书为最终裁决。
- 十二、 其它约定事项:

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,甲、乙双方各持一份,经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,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:				乙方(盖章):上海淘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代表(签字):_				代表(签字):
地址:				地址: 闵行区联航路(浦江复地中心)1505号2号楼
电话:				电话: 021-54325155
签定日期:	年	月	日	签定日期: <u>2024</u> 年 <u>03</u> 月 <u>20</u> 日